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奇点国际有限公司

Qidian International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0)

澄清公告

茲提述奇点国际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的憲章文件，內容有關分別於16:59發佈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第一次大綱及細則」)及20:27發佈的經修訂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第二次大綱及細則」)。

本公司謹此澄清，第一次大綱及細則第ii頁第2條項下所載的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註冊辦事處」)[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應修訂為第二次大綱及細則第ii頁第2條項下所載的[the offices of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註冊辦事處已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根據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的意見，第一次大綱及細則包含的上述錯誤不會影響其實質內容及詮釋，故毋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第一次大綱及細則及第二次大綱及細則載列的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奇点国际有限公司
主席
袁力

中國揚州，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袁力先生、徐新穎先生及劉思鎂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徐紅紅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趙金勇先生、陳睿先生及馮德才先生。